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聯絡人：林美凌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4046

電子信箱：wawamei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120400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COVID-19及流感等呼吸道傳染病傳播，維護民眾健康，請惠予督導及轉知大眾運輸單位/業者，加強執行呼吸道傳染病防治措施及民眾衛教宣導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資料顯示，目前處呼吸道病毒活躍期，國內COVID-19疫情上升，且有出現流感重症個案，加以本(112)年農曆春節假期將至，返鄉及旅遊人潮將陸續湧現，為防範COVID-19及流感等呼吸道傳染病傳播，請協助轉知大眾運輸單位及業者配合採行下列措施：

(一)加強旅(乘)客衛教宣導

- 1、以跑馬燈、廣播或張貼海報方式，提醒民眾佩戴口罩，並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等個人衛生行為。
- 2、候車或乘車時，應佩戴口罩；同時提醒民眾咳嗽或打噴嚏時，應以衛生紙、手帕或用衣袖掩住口鼻，使用後之口罩及衛生紙勿隨意丟棄，以避免感染他人並維護環境衛生。

(二)工作人員個人防護：駕駛及服務人員等工作人員應隨時



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，且養成勤洗手習慣，如出現呼吸道症狀時應儘速就醫，並落實生病不上班，在家休養。

(三)環境清潔維護：運輸工具與候車地點之公共物品應定時清潔，對於疑似受到傳染性物質污染的區域及物品，採取適當的消毒措施，以降低感染機會，保障旅客及工作人員健康。

二、有關疫情最新資訊與相關防治措施，可至本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項下瀏覽/下載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 2023/01/12 文
交 11:02:32 章



訂



線